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环境卫生 专项规划 (2024-2035 年)

公示稿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2024 年 12 月

一、规划范围及年限

规划范围：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城区和大清河盐场城镇开发边界内范围。

规划期限：2024-2035 年，其中近期至 2027 年。

二、规划目标

营造更加宜居、和谐的人居环境，提升居民的生活品质，构建高效、绿色的现代环卫体系。

三、规划方案

垃圾转运站：规划 5 处垃圾转运站，其中保留现状 2 处，规划新建 3 处。

可回收站：保留现状 1 处可回收站。

有害垃圾贮存点：保留现状 1 处有害垃圾贮存点。

垃圾处理厂：规划新建 1 处建筑垃圾消纳场。

公共厕所：规划 111 座公共厕所，其中保留现状 21 处，规划新增 90 处。

环卫工人休息场所：规划 42 处环卫工人休息场所，其中保留现状 12 处，规划新增 30 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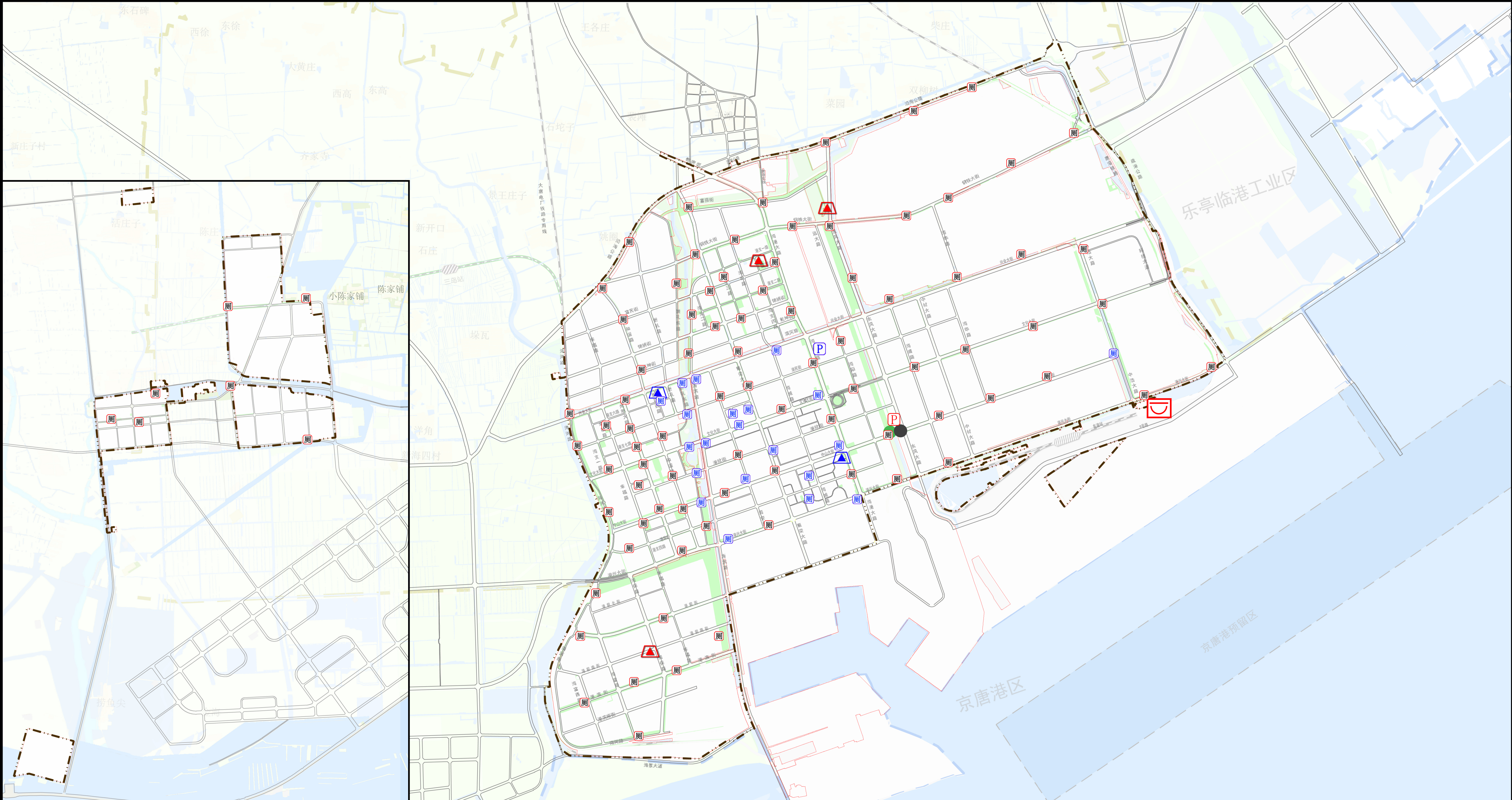
环卫停车场：规划 2 处环卫停车场，其中保留现状 1 处，规划新增 1 处。

四、近期建设计划

规划至 2027 年，建设完成海保路转运站、6 处公共厕所和 3 处环卫工人休息场所。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环境卫生专项规划（2024-2035年）

环境卫生设施规划图



图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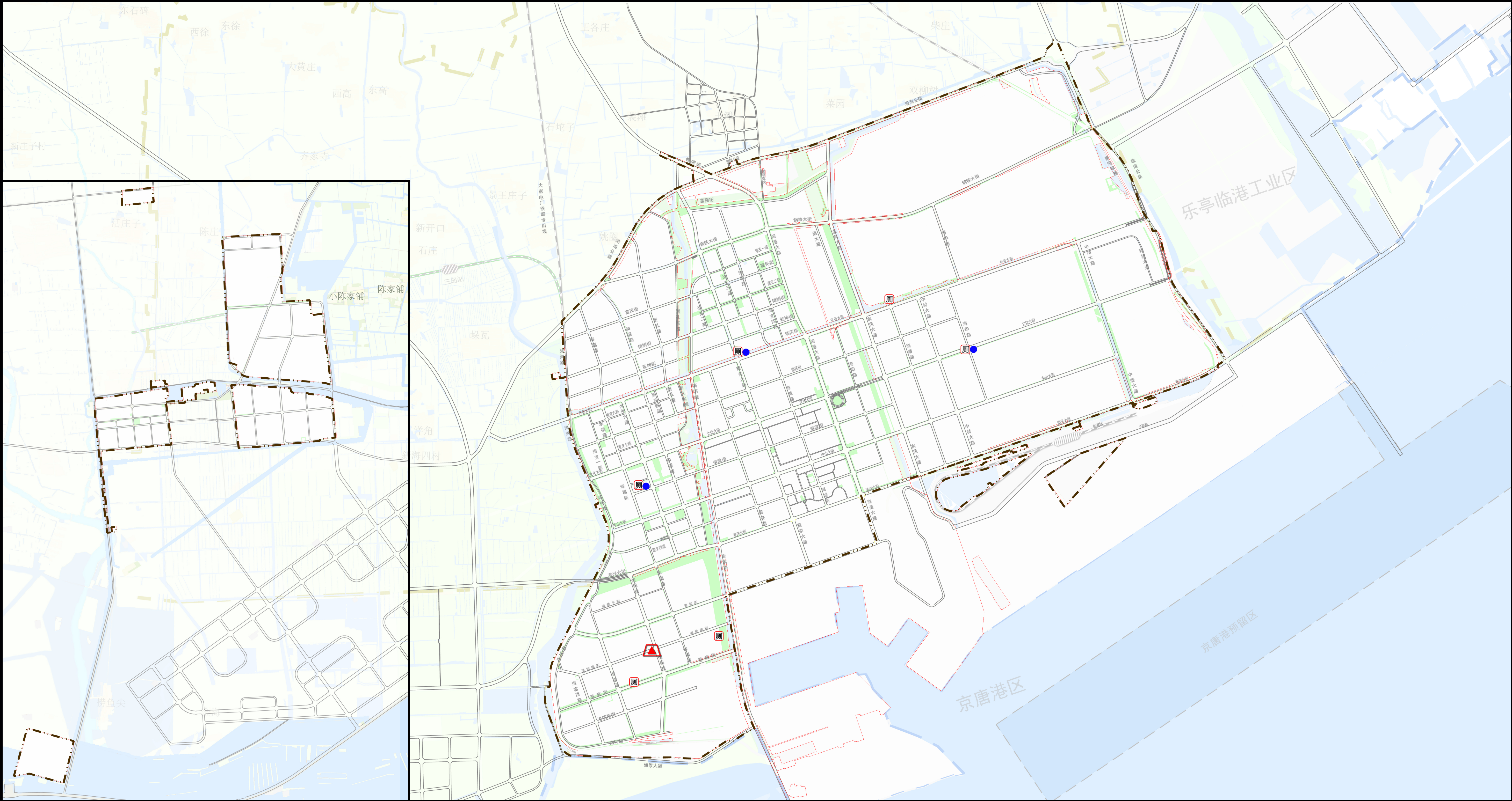
	现状垃圾转运站		规划公共厕所
	规划垃圾转运站		现状环卫停车场
	可回收站		规划环卫停车场
	有害垃圾贮存点		铁路
	建筑垃圾消纳场		城镇开发边界
	现状公共厕所		规划范围

北

0m750m1500m3000m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环境卫生专项规划（2024-2035年）

近期建设规划图



图例

海保路转运站

公共厕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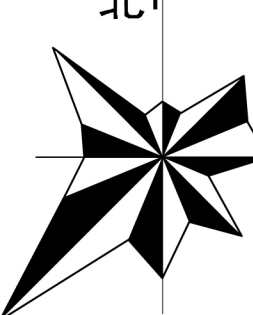
环卫工人休息场所

铁路

城镇开发边界

规划范围

北



0m 750m 1500m 3000m